

永胜县幼儿园食堂设备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XH【招】2023-LJ-011)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永胜县幼儿园食堂设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0.3773万元，招标人为永胜县幼儿园。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永胜县幼儿园食堂设备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永胜县幼儿园食堂设备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政部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支持监狱企业政策执行（财库〔2014〕68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执行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为小微企业，在进行价格扣除时给予6%的扣除（仅做一次扣除）；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响应人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提供2020年度至2022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成立不满1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证明材料。

3.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

项目，否则均视为无效；

3.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5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6月19日 00时00分到2023年06月27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3年 06 月 19 日至2023年 06月 27 日(国家法定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丽江星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森泰小区4栋301室）持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④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03日 15时00分

递交方式：：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森泰小区4栋301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03日 15时00分

开标地点：：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森泰小区4栋301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永胜县幼儿园

地 址：永胜县永北镇文化巷17号

联 系 人：马老师

电 话：13688787177

电子邮件：52225950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丽江星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森泰小区四栋301室

联 系 人： 子宏明

电 话： 13988668611

电子邮件： ljxhzb421102@sina.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永胜县幼儿园食堂设备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丽江星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永胜县幼儿园的委托，对“永胜县幼儿园食堂设备采购”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诚邀符合要求的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采购范围：

1.1项目名称：永胜县幼儿园食堂设备采购。

1.1.1项目编号：XH【招】2023-LJ-011。

1.2采购内容：

序号	产品(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油烟净化排烟一体机	台	2	
2	油烟净化排烟一体机	台	3	
3	商用六开门冰箱	台	1	
4	平板拖车	台	1	
5	三层推车	台	2	
6	留样柜	台	3	
7	蒸饭车	台	2	
8	绞肉机	台	2	
9	商用烤箱	台	1	
10	三眼水槽	个	4	
11	单眼水槽	个	1	
12	双开门不锈钢消毒柜	台	3	
13	大型电磁灶	眼	4	
14	一体化油水分离器	台	10	
15	毛棍清洗去皮机	台	1	
16	电磁炉	台	3	
17	多功能切菜机	台	1	
18	台面一体不锈钢水槽	台	1	
19	不锈钢移动拖把池	台	3	
20	冷藏工作台带冰柜	台	1	
21	实木圆砧板	个	8	
22	硅胶圆砧板	个	8	
23	木把菜刀	把	10	
24	厨房更衣间四门储物柜	组	5	
25	立式饮水机	台	3	

26	双面加热烙饼锅	个	4	
27	小型电动干磨机	台	1	
28	汁渣分离榨汁机(大口径)	台	2	
29	小烤箱	台	2	
30	空气炸锅	台	2	
31	电热夹层锅导热锅	台	1	
32	和面机	台	2	
33	压面机	台	2	
34	破壁机	台	2	
35	304不锈钢分格展示盘+加盖+加热	组	10	
36	304不锈钢分格展示盘+加盖+支架	组	10	
37	收纳盒	个	30	
38	陶瓷水杯	套	10	
39	碗、碟	套	12	
40	牛奶保温桶	套	3	
41	304不锈钢双层方盆加盖	组	60	
42	316不锈钢加厚圆盆	个	40	
43	316不锈钢加厚圆盆	个	50	
44	304不锈钢加厚圆盆	个	10	
45	304不锈钢加厚圆盆	个	30	
46	304不锈钢加厚圆盘	个	20	
47	304不锈钢加厚圆盘	个	20	
48	304不锈钢加厚圆盘	个	100	
49	304不锈钢手提汤桶	个	15	
50	304不锈钢手提汤桶	个	15	
51	炒菜锅	口	8	
52	304不锈钢汤勺	个	50	
53	大锅铲	把	5	
54	小锅铲	把	10	
55	电饭锅	个	3	
56	平底锅	口	6	
57	紫外线消毒灯车	个	7	
58	冷热旋转水龙头	个	20	
59	双头高背汤炉	个	1	
60	食品温度计	个	2	

61	佐料车	台	2	
62	收纳箱	个	30	
63	收纳箱	个	10	
64	粗加工间不锈钢四层平板货架	组	1	定制
65	粗加工间不锈钢四层平板货架	组	1	定制
66	粗加工间不锈钢单层平板货架	组	1	定制
67	粗加工间不锈钢四层沥水货架	组	1	定制
68	切配间不锈钢一层平板货架	组	3	定制
69	切配间不锈钢切菜案板	组	1	定制
70	切配间不锈钢四层货架	组	1	定制
71	仓库不锈钢三层平板货架	组	1	定制
72	仓库不锈钢四层平板货架	组	1	定制
73	操作间不锈钢平板货柜	组	2	定制
74	操作间不锈钢平板货架	组	2	定制
75	清消间不锈钢四层沥水货架	组	1	定制
76	备餐间不锈钢加热柜	组	1	定制
77	备餐间不锈钢加热柜	组	1	定制
78	不锈钢无菌餐车(送餐车)	台	4	定制
79	不锈钢烤盘货架(面包架)	台	2	定制
80	取餐间不锈钢平板货柜	组	1	定制
81	洗碗机	组	1	
82	格栅沟槽盖板	块	60	

1.3采购报价方式:人民币,总价包干。

1.4供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完成安装调试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1.5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1.6供货地点:永胜县幼儿园。

1.7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8 最高投标限价:50.3773万元。

磋商响应人资格要求: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政部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支持监狱企业政策执行(财库[2014]68号);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执行财库[2017]141号。(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为小微企业,在进行价格扣除时给予6%的扣除(仅做一次扣除));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响应人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提供2020年度至2022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成立不满1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证明材料。

3.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否则均视为无效;

3.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5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3年06月19日至2023年06月27

日(国家法定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在丽江星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森泰小区4栋301室)持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④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4.2文件每套售价500元,不支持邮寄,售后不退。

5、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磋商时间: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07月03日下午15时00分。

5.2磋商会议召开地点: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森泰小区4栋301室。

5.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6、信息发布: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上(<http://test.cebpubservice.com/>)发布(注: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联系方式

采购人:永胜县幼儿园

联系人:马老师

地址:永胜县永北镇文化巷17号

联系电话:13688787177

电子邮箱:522259504@qq.com

采购代理机构:丽江星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丽江市永胜县永北镇森泰小区4栋301室

联系人:子宏明

联系电话:13988668611

电子邮箱:ljsxzb421102@sina.com